

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性能 电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5GW 高性能电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主要建设内

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性能电池项目选址于芜湖经开区凤鸣湖北路 1-9 号，项目租赁海外海（芜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办公区域及生活区域共计 34925.78m²。购置 PACK 包生产线及模组生产线等设备，配套建设辅助、公用、储运和环保工程等。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动力锂离子电池 PACK 包 48 万套的生产能力。系新建性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取得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备案，开备案【2024】127 号。项目代码为：2405-340264-04-05-654040。安徽和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编制《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性能电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行政审批局的环评批复（芜自贸环审[2024]80 号）。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7 月建成投入试生产。公司于 2025 年 5 月完成排污许可简化管理填报（证书编号：91340200MADF6LAP2J001U）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52600 万元，阶段性实际总投资 30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所占比例为 0.053%。

（四）验收范围

阶段性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已建成的年产 29 万套动力锂离子电池 PACK 包相关建设内容。

项目剩余年产 19 万套动力锂离子电池 PACK 包相关建设内容未上，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项目变动情况

与环评申报阶段对照，变动情况如下：

1. 设备和原辅材料消耗情况分别见验收监测报告表中表2-3、表2-6；
2. 本项目为阶段性验收，部分设备未上，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性能电池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监测结果（检测单位为合肥睿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现场检查情况表明：

废气。项目涂胶废气产生量较少，涂胶废气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经监测，验收监测两天期间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 6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管控要求。

废水。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由出租方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芜湖市天门山污水处理厂。

经监测，验收监测两天期间，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总排口废水中各污染物浓度值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芜湖市天门山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类生产设备等设备，均针对性地采取合理、可行的隔声、减震措施。经监测，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的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

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激光清理废料；危险废物包括废胶桶及废胶沾染物。其中，废包装材料、激光清理废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外售综合利用。各类危废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由芜湖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固废均得到合理有效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四、验收结论

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GW 高性能电池项目前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建设过程中已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成配套环保设施并同步运行，具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认为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后续要求

1. 加强通风，确保废气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建设工作，适时清运危险废物并建立去向台账。厂区严格实行雨污分流。

2. 提高全员环境保护意识，完善精细化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及制度；定期对厂区地面进行环境清理，持续改善环境。

安徽奇达动力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21 日

